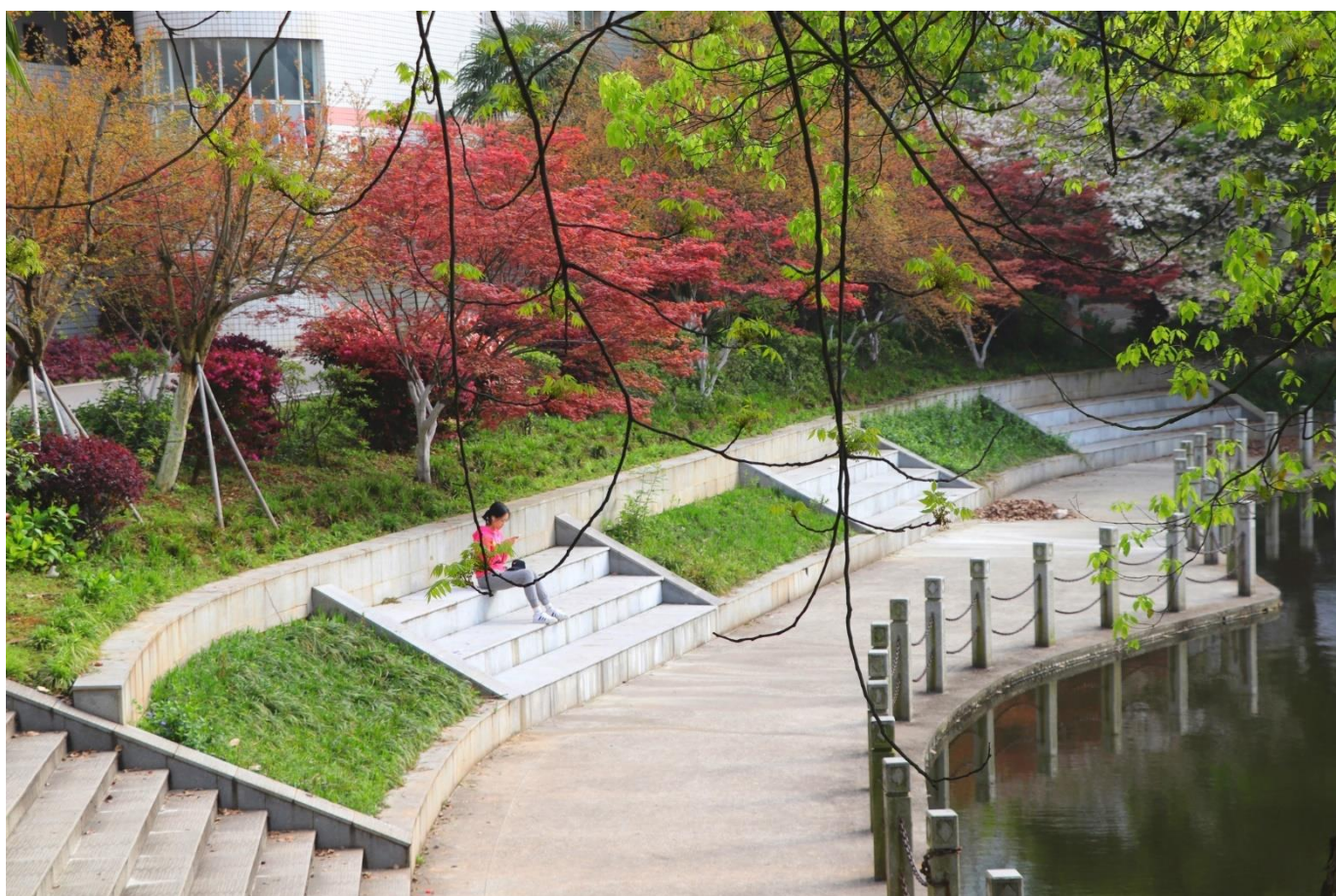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Forestry and Technology

教学简报

TEACHING BULLETIN 2023年第18期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务处编

教学简报

TEACHING BULLETIN
2023 年第 18 期(总第 130 期)
Vol.4 No.18 (WEEKLY)

主办：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务处

封面摄影：陈 伟

编发日期：2023 年 6 月 19 日

通知公告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1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管理办法》的通知.....	7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 的通知.....	18
关于表彰 2023 届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通报.....	31
关于举办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第六届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的通知	32

学习交流

以智慧教育赋能多样化综合学习体系.....	34
推动完善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主动应变 持续加强质量文化建设	36

通知公告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经学校 2023 年第 2 次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维护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秩序，提高在线开放课程育人实效，根据《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教高〔2022〕1号）《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湘教发〔2022〕38号）《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主动适应学习者个性化发展和多样化学习需求，加强在线开放课程平台运行监管，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与共享，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第三条 在线开放课程为经认定且已正式运行于在线开放课程平台的国家级、省级、校级线上课程。

第四条 本实施办法适用范围与对象为我校教师、学生及在线开放课程平台。

第二章 管理机构职责

第五条 教务处负责在线开放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建立并规范课程选用、教学、评价、督导和学分认定等管理制度，将在线开放课程纳入日常教学管理，做到线上与线下课程同管理、同要求。

第六条 校外课程引入校内开课需强化课程选用管理，实行严格的意识形态审查、内容审查和质量监督，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符合科学性、适用性要求，不得选用内容陈旧、服务质量差的在线开放课程。教务处组织选课论证审核工作，发布下学期引进课程清单及学分；学院负责配备课程责任教师，负责课程教学服务与管理。

第七条 学生修读教学计划内的线上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办法按《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课程成绩管理办法》施行，学生修读教学计划外的线上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办法参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学分转换实施办法（试行）》执行。

第三章 教师的职责与管理

第八条 选用校外的在线开放课程要配备课程责任教师，全面负责课程教学服务与管理，加强学生诚信教育。课程责任教师应是学校正式聘用，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的教师。课程责任教师应当配合在线开放课程主讲教师及教学团队的教学活动，加强学习组织和课业辅导，强化课程考核监督管理。

第九条 在线开放课程主讲教师及教学团队应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实施完整的教学活动，并及时更新课程内容，做好在线服务，确保课程质量。学校支持和鼓励教学名师、知名专家主讲在线开放课程。课程团队成员均应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教学任务，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在线开放课程需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 and 现代教育技术人员，能长期在线服务课程建设，承担课程内容更新、线上辅导、线上答疑等教学活动。

第十条 严肃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纪律，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预防和减少教学事故的发生。对造成教学事故的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或选课责任教师，根据教师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教学事故处理办法等给予相应处理。

第十一条 注重探索以学生为中心的课程教学组织新模式，构建教与学新型关系。积极探索课程教学新方式新方法，探索利用在线讨论、竞赛、辩论、问答等方法，推广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教学。

第十二条 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素材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和教研教改成果。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它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第四章 课程学习与考试管理

第十三条 在线教学时，采用线上视频学习+线下课堂教学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专业课程原则上在线教学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 30%；通识教育课程以学生线上自学为主，在线教学学时不得少于总学时的 80%，线下授课学时不得少于 2 次（每次以两学时计）。

第十四条 课程责任教师要积极与课程平台沟通，加强学生在线学习过程监管，准确收集学生学业数据、科学分析数据、有效利用数据，让数据为教学服务。课程责任教师可通过线上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及时掌握学生学习情况，有针对性地解决学生在线学习中的问题，不断提高学生在线学习的参与度和获得感。

第十五条 学生应当按照学校要求，通过教务系统选修在线开放课程，遵守课程学习纪律和考试纪律。严禁出借个人学习账号给他人使用，严禁通过非法软件或委托第三方提供的人工或技术服务等方式获取学习记录和考试成绩的“刷课”“替课”“刷考”“替考”行为，严禁以任何形式传播课程考试内容及答案。

第十六条 学生在线学习过程和考试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根据《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考试纪律及违纪认定实施细则（修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实施细则（修订）》，取消课程成绩，视情节给予相应处分，并记入学生档案，触犯国家法律法规的，由国家相关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十七条 课程考试可以采用在线考核或线下考核的方式进行，课程成绩由在线学习成绩、线下课学习情况及期末考试成绩等组成，各部分成绩构成比例由任课教师在开课前确定并向学生公布。

第五章 课程平台管理

第十八条 在线开放课程是学校支持下的教师岗位工作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凡学校范围内开展的教学活动均具有使用权。在线开放课程实行校、院两级管理。

第十九条 教务处负责课程的开课、选课管理，校内外平台协作等。教师与校外机构合作以有偿服务形式开设在线开放课程，须经教务处同意、备案，否则产生的各种法律纠纷和法律责任，由教师个人承担。

第二十条 信息中心负责监控课程平台的意识形态安全、信息内容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运行服务安全等。

第二十一条 课程负责人及课程平台要切实承担课程服务和数据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活动，为我校师生和社会学习者提供优质高效的全方位、个性化服务，建立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杜绝和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

第六章 质量管理和激励

第二十二条 学校将通过考核、验收、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对我校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在线运行、实际应用、教学效果等进行跟踪监测和综合评价。通过监督和管理课程的运行、维护和更新，实现常态化、安全化运行，促进课程建设质量和使用效益不断提高。

第二十三条 线上教学期间由教务处对课程进行教学质量调查，并将结果反馈给任课教师。连续两轮学生总体评价都不合格(总体评价为“较差”和“很差”的数量超过总数的 30%)的课程则需下线整改，暂停一年后后方可参与复审，复审合格后方可申请重新上线，如重新上线后当学期学生总体评价仍不合格(总体评价为“较差”和“很差”的数量超过总数的 30%)，则取消该课程开设。

第二十四条 验收通过的课程上线教学两学期运行平稳、师生评价高、使用效益好，该课程可参与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线上一流课程）认定，并优先推荐参评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线上一流课程）。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学校举办的学历继续教育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参照本办法实施。

第二十六条 本实施办法未尽相关事宜参照学校《本科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执行。

第二十七条 本实施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管理办法》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管理办法》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经学校 2023 年第 2 次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 5 月 29 日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切实提升学校教材管理和建设水平,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文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教材是指供普通高校使用的教学用书,以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学材料(如教材的配套音视频资源、图册等)。

第三条 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求,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第四条 教材建设应聚集国家和地区重大发展战略和学科前沿发展方向,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重视教材质量,突出教材特色,助力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和高素质人才培养。

第二章 管理职责

第五条 学校成立教材工作委员会,主任由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担任,成员由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以及学校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负责人组成。

学校党委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教材工作委员会在学校党委领导下,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教材的重大方针政策,研究解决学校教材管理中的重大问题,对学校教材建设规划、编写、审核和选用等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进行专项审查。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教材建设日常

工作监督管理。

第六条 各学院成立由书记和院长担任组长的教材建设领导小组，在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指导下开展工作，负责制定本单位教材建设规划，对本单位编写和选用的教材进行政治把关和学术把关，落实本单位各项教材建设和管理工作。

第三章 教材规划

第七条 教材建设规划由学校统筹，以学院为主体实施。学校教务处在教材工作委员会指导下，按照国家和省级相关规划要求，结合我校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科优势，在各学院教材建设规划的基础上，统筹制定校级教材建设规划计划，组织校级教材立项申报评选、经费支持和督查，组织遴选、推荐省级和国家级规划教材。

学校教材建设坚持突出重点、强调特色、解决急需、保证质量，优先支持优势特色学科专业的核心课程教材、一流课程教材、适应国家发展战略需求的相关学科紧缺教材、经典教材和权威教材的换代升级，以及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等。通过校级立项评审并按期出版的教材，经学校认定，列入校级规划教材。

第八条 学院在教材建设领导小组指导下，根据专业建设思路、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建设要求，结合教育教学改革及学院实际，开展教材研究，制定体现各学科专业发展优势与特色的教材建设规划。

第四章 教材编写

第九条 教材编写依据教材建设规划以及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标准，服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教材编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努力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

影响，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

（三）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能够满足教学需要。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富有启发性，有利于激发学习兴趣及创新潜能。

（四）编排科学合理，符合学术规范。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严禁植入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五）扎根中国大地，紧贴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立足学术前沿，重点瞄准国家和地区重大发展战略、新兴学科、特色产业人才培养需求，体现高等教育发展水平，着力培育、打造一批全国领先、使用广泛的精品教材。

第十条 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由所在单位公示。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了解人才培养规律。了解教材编写工作，文字表达能力强。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 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 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十一条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编写者对教材质量负全责。主编须符合本细则第十条规定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 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

(二)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或为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的研究成果，熟悉教材编写工作，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

主编应按照计划组织编写，确保教材如期保质完成。教材建设周期一般为四年。凡无特殊原因超过预定计划半年以上不能完成的，视为自动放弃编写计划。立项教材的印刷、出版由主编自行选定。

第十二条 教材须及时修订。原则上公共基础课教材按学制周期进行修订，专业课教材一般每 3 至 5 年修订一次，教材涉及相关政策法规等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可酌情缩短修订周期，确保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科学技术最新突破、学术研究最新进展进入教材。及时淘汰内容陈旧、缺乏特色或难以修订的教材。

对于优秀教材（特别是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教材和规划教材），学院应组织团队以四年为周期进行修订，保证教材建设可持续发展。

第十三条 学院要加强教材编写队伍建设，鼓励专业化教材编写团队积极吸纳相关学科领域、专业、课程专家及教学经验丰富的优秀教师，持续培养优秀编写人才。学校将进一步强化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编审队伍建设，按照政治立场坚定、专业造诣深厚、教学经验丰富、熟悉教材建设规律的要求培养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团队。

第十四条 学校鼓励和支持知名专家、学科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等参加教材编写工作,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国家统编教材建设,鼓励跨校、跨区域联合编写教材;加强与出版机构的协作,参与优秀教材选题遴选。一流学科专业应发挥特色和优势,组织编写教材,提升教材的原创性,集中力量打造精品教材,提升我校优秀教材影响力。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十五条 坚持凡编必审。学院审核本单位组织编写的教材。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出版机构或所在单位组织专家审核。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学校党委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进行专题审查,对涉及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等方面内容选题严格把关。

第十六条 教材审核要严把政治关、学术关。政治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学术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内容的学术导向以及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标准要有机融入教材内容,不能简单化、“两张皮”;政治上有错误的教材不能通过;选文篇目内容消极、导向不正确的,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或社会形象负面、有重大争议的,必须更换;教材编写人员政治立场、价值观和品德作风有问题的,必须更换。

第十七条 教材审核人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和一线教师等。组织教材审核时,校外专家应当占一定比例。

审核人员须符合本办法第十条要求,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客观公正,作风严谨,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应充分发挥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专业学会、行业组织专家的作用。

第十八条 实行教材编审分离制度,遵循回避原则。教材审核采用个人审读与集体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经过集体充分讨论,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存档相关材料。审核结论分“通过”“重新送审”和“不予通过”三种。除统编教材外,教

材审核实行盲审制度。自然科学类教材可适当简化审核流程。

第六章 教材选用

第十九条 学校是教材选用工作主体。学校成立教材选用工作委员会，负责本校教材选用工作，制定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明确各类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学院是教材选用的责任主体，具体承担教材选用工作，成立教材选用工作小组和相关学科（专业）专家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家应当占一定比例。

第二十条 教材选用遵循以下原则：

（一）凡选必审。选用教材必须经过学院审核、学校审定。主要对选用教材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学术取向等进行全面审核把关。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教材必须经学校党委进行政治把关。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存在问题、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二）质量第一。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思想政治理论课统一使用国家统编教材。“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涉及到的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

（三）适宜教学。符合本校人才培养方案、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便于开展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四）适时更新。教材选用既要保持相对稳定性连续性，也应当结合学科发展及专业调整情况，选用最新版本教材。

（五）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

（六）统一原则。教学大纲要求相同的同一门课程，应选用同一种教材。如确因教学需要增发辅助教材的，须由所在学院提出，经教务处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一条 教材选用坚持集体决策，实行“学校-学院-课程组（基层教学组织）”三级审核，并应遵循如下程序：

(一) 各学院组织课程组（基层教学组织）对课程教材进行集体决策，确定备选教材。

(二) 学院教材选用工作小组组织专家通读备选教材，提出审读意见；召开审核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三) 选用结果在本院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审批并备案。学校党委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选用进行政治把关。

教材一经选定，不得随意更改。

第二十二条 自编教材的选用

(一) 学校根据教学需要从严选用本校教师自编教材，不得选用包销教材。选用的自编教材必须为省部级规划、出版社正式立项或学校立项教材。

(二) 第二次使用自编教材时需有出版社提供的同类院校（除编委所在单位之外）使用情况，其数量不低于总数的三分之一。自编教材使用后学生评价不好的，不得再选用。

(三) 自编讲义、习题册等需要印刷的，必须经学校教务处审查后统一组织印刷，学生自愿购买。严禁各教学单位或个人私自向学生有偿提供相关教学资料。

第七章 教材征订与发放

第二十三条 全校普通本科学生的教材征订工作归口教务处统一办理，学院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其它部门和个人不得自行征订、供应教材。

第二十四条 教材征订采取预订的方式，每年分春、秋两季进行，预订时间为专业教学计划下达后的第 2 周，每次预订一般为一个学期学生使用量。

第二十五条 各教学单位及教务处必须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及时、准确地做好教材征订工作。因教材重订、漏订、错订或延误订购而影响教学的，按相关规定处理。各教学单位和个人不得无故停用经预订购回的教材。

第二十六条 学生教材由教务处统一发放。教材发放时间一般为每学期开学前

三天。新生教材在军训期间发放。

第二十七条 任课教师及辅导教师根据学期开课计划安排，可领取所承担课程的教材一册（套）。除配套的教师用书外，不另外配购教师参考书。同一教材没有更新版本的，一般使用两年后可重新领取。

第八章 支持保障

第二十八条 完善多元投入机制，支持高水平教材建设。学校设立教材建设专项经费，重点支持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契合社会经济发展实际需要的优秀教材，全国领先、使用广泛的精品特色教材、新专业紧缺教材及薄弱领域的教材建设。学院应加大配套经费投入，保障教材编写、审核、选用、研究和队伍建设等工作。

教材建设专项经费分批划拨，立项后按资助经费的 30% 划拨启动经费，正式出版合同提交后拨付其余经费。

第二十九条 把教材建设作为学科专业建设、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纳入“双一流”建设和考核的重要指标，纳入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体系，纳入教学评估、一流专业建设等考核范畴。

第三十条 建立优秀教材编写激励保障机制。着力打造精品教材。

（一）承担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编写修订任务的教材，主编和核心编者视同承担国家级科研课题。

（二）承担国家规划专业核心课程教材编写修订任务，主编和核心编者视同承担省部级科研课题，享受相应政策待遇，作为参评国家级和省级重大人才工程的重要成果。

（三）审核专家根据工作实际贡献和发挥的作用参照以上标准执行。

（四）教材编审工作纳入所在单位工作量考核，作为职务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重要指标。

（五）校级以上规划教材和优秀教材，按学校相关文件规定予以奖励。

第三十一条 加强教材信息化建设，引导和鼓励教师适应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需要，满足互联网时代学习特性需求，建设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促进教材管理工作信息化、现代化、规范化。

第九章 检查监督

第三十二条 省教育厅负责对高校教材工作开展检查监督，学校根据需要对各教学单位教材建设情况开展调查、统计和评估，相关工作纳入教育督导考评体系；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对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

第三十三条 推进建立校院两级教材监测反馈机制，充分发挥一线师生、教材编写单位和专业机构等在教材使用跟踪、分析、评估中的作用，依据使用反馈意见，及时更新教材内容，淘汰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教材。

第三十四条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教材须停止使用，视情节轻重和所造成的影响，由上级或同级主管部门给予通报批评、责令停止违规行为，并由主管部门按规定对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分。对情节严重的单位和个人列入负面清单；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教材内容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存在问题。
- (二) 教材内容出现严重科学性错误。
- (三) 教材所含链接内容存在问题，产生严重后果。
- (四) 盗版盗印教材。
- (五) 违规编写出版国家统编教材及其他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
- (六) 用不正当手段严重影响教材审核、选用工作。
- (七) 未按规定程序选用，选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教材。

(八) 在教材中擅自使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标识，或使用可能误导高校教材选用的相似标识及表述，如标注主体或范围不明确的“规划教材”“示范教材”等字样，

或擅自标注“全国”“国家”“湖南省”等字样。

(九) 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章 附则

第三十五条 作为教材使用的讲义、教案和教参以及数字教材参照本办法管理。选用境外教材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执行。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原《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建设管理办法》（中南林发

〔2017〕127 号）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生教材选用、征订及发放管理办法》（中南林发〔2017〕128 号）同时废止。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 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经学校第八届党委会第 67 次会议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

(附件见通知原文)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教督〔2021〕1 号）的通知精神和省教育厅要求，推进高校分类评价，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推动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将于 2023 年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此次评估是在上一轮评估整改之后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又一次全面检验，也是总结优势、分析问题、补足短板的良好契机。为了切实做好此项工作，结合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以评估为手段，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完善学校高水平、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建立健全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促进学校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目标

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为契机，进一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以本为本”、突出“四个回归”，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格局、“五育并举”培养体系。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注重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社会需求适应度、师资和条件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满意度的持续提升，促进本科人才培养高质量特色化发展。

三、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把牢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构建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根本标准的评

估体系,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审核,引导学校构建“三全育人”格局。

坚持推进改革。紧扣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主线,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以评估理念引领改革、以评估举措落实改革、以评估标准检验改革,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坚持特色发展。适应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需求,依据办学定位、培养目标、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引导和激励各本科专业各展所长、特色发展。

坚持学生中心。以学生发展为本位,强化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完善人才培养模式,推动人才培养范式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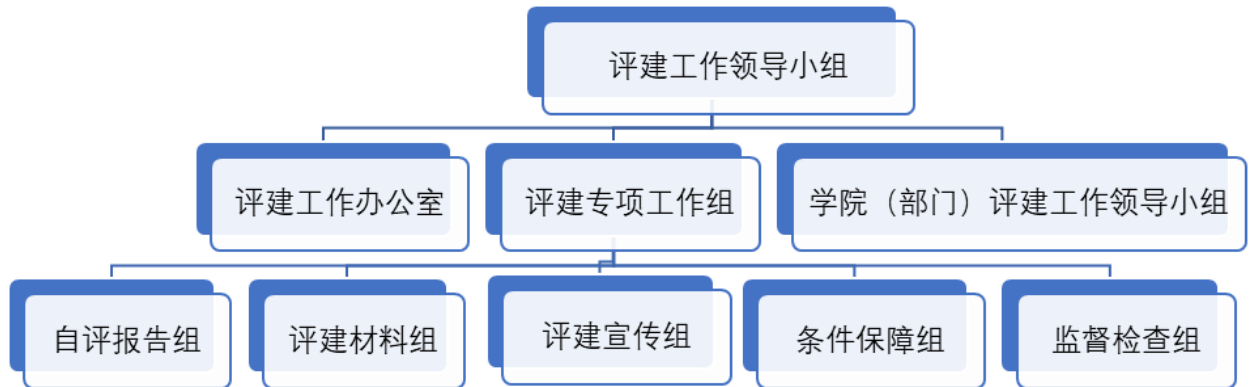
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清单”,严把学校正确办学方向,落实本科人才培养底线要求,提出改进发展意见,强化评估结果使用和督导复查,扎实开展限期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取得预期成效。

坚持持续改进。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切实把握审核评估与学校可持续发展的关系,处理好自评工作与其他工作的关系,将评建工作融入学校日常教学工作、质量保障体系完善和质量文化建设工作,建立持续改进长效机制,提升质量文化,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四、组织领导与工作职责

审核性评估是全校性系统工程,为确保学校自评自建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学校决定成立评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评建专项工作组、学院(部门)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基本框架如下：



（一）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汉青、吴义强

副组长：王忠伟

成 员：仇怡、朱道弘、严曙光、陈冬林、杨鑫铨、尹健、闫文德、尹双凤

主要工作职责

- （1）全面统筹领导、组织和实施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
- （2）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对审核评估工作重大事项、政策措施进行审议和决策；
- （3）审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阶段任务和《自评报告》等重要文件及主要材料；
- （4）落实评建工作经费，为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
- （5）指导、监督和检查审核评估工作进展情况。

（二）评建工作办公室

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在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组成人员如下：

主 任：王忠伟

副主任：刘高强

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协调各专门工作组及职能部门之间的工作；

(2) 制订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工作计划，分解评估任务，落实目标责任，细化工作安排；

(3) 布置、检查各单位、各部门的评估工作，组织开展校内自查摸底、诊断评估、专项评估、自评自建、预评估及模拟评估等工作；

(4) 研究提出需要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校长办公会或党委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

(5) 及时汇总评建信息，研究和协调解决评估过程中发现的各种问题；

(6) 及时了解评建动态，主动向教育主管部门汇报我校评建工作进展情况，加强与其他院校的工作联系；

(7) 负责评估简报的编制，对各单位评建工作进行考核与评价，表彰先进，推介工作亮点；

(8) 认真做好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评建专项工作组

评建专项工作组下设自评报告组、评建材料组、评建宣传组、条件保障组和监督检查组等 5 个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主要组成人员和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 自评报告组

组 长：王忠伟

副组长：刘高强

工作职责：

(1) 对各牵头单位撰写的分项报告进行汇总、研讨、提炼、审查，形成学校

《自评报告》，提交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各项目组分工见附表 1）；

（2）负责自评报告与数据、支撑材料的统一；

（3）撰写并审定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需要的校领导汇报材料和讲话稿。

2.评建材料组

组 长：王忠伟、朱道弘

副组长：刘高强、何志祥

工作职责：

（1）全面梳理各专业本科教学的基本状况，完善教学运行基础材料，指导教学单位审核评估数据收集和材料准备；编制自评报告组及各学院支撑材料参考目录及材料规范，制定支撑材料工作进度；

（2）根据评估指标体系内涵要求和部门职责，按照第二类第二种高校评估指标要求制定资料收集内容清单（详见附件）。涉及各学院的材料由学院提供，涉及职能部门的材料由职能部门提供；

（3）负责接收、整理、审查、汇总各自负责部分附件材料和支撑材料目录及相应文档材料，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

（4）负责收集和整理专业清单、课程清单、实验室清单、实习实训基地清单、试卷清单、毕业设计（论文）清单、课程表、培养方案、校领导名单、管理人员名单、教师名单、学生名单、部门设置清单、院系设置清单等 14 项基础材料清单；

（5）负责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管理、数据信息采集、数据信息分析整理和数据填报工作，形成近三年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和《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6）配合评估中心完成《在校生学习体验问卷调查》《教师教学体验问卷调查》；

（7）配合完成《毕业生问卷调查》《用人单位问卷调查》，形成《就业数据分析报告》；

(8) 将学校审核评估所有材料上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系统”；

(9) 负责准备审核评估专家工作方案头材料。

3.评建宣传组

组 长：仇怡

副组长：张亮

工作职责：

(1) 编制评建工作宣传材料；

(2) 营造学校评估建设整体文化氛围；

(3) 记录与留存评建工作期间的影像；

(4) 动员全校师生参与评建工作，推进校风、教风、学风、干部作风和校园文化建设；

(5) 制作审核评估网站，进行审核评估系列专题报道。

4.条件保障组

组 长：尹健

副组长：易锦、龙国祥、罗忠、周中伟

工作职责：

(1) 负责协调、督促、检查学校的教学资源建设、实验室建设及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 负责校园环境整治、后勤服务保障等工作；

(3) 落实审核评估工作经费，为审核评估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等；

(4) 为专家线上审核（校外）、线下考察（校内）等评估工作提供各项条件保障。

5.监督检查组

组 长：杨鑫铨

副组长：张学文

工作职责：

- (1) 对审核评估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2) 督促各工作组、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认真履责；
- (3) 对工作不力的单位和个人依纪依规追责问责。
- (四) 学院（部门）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各单位成立评建领导小组，明确审核评估工作责任人和联系人，并报学校评建办公室备案。

组 长：单位负责人、党委（总支）书记

成 员：单位班子其他成员、教研室和实验室（中心）主任（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教务办主任、科研办主任、学工办主任、党支部书记、专业负责人、辅导员等。

工作职责：

- (1) 按照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总体要求，制定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阶段工作计划，落实本单位评建工作措施；
- (2) 根据审核评估工作要求，强化教学工作和教学档案的规范，完成本单位所有教学档案、支撑材料等的收集、整改等工作；
- (3) 做好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的宣传动员，确保全员参与、全员投入，确保本单位审核评估工作顺利完成；
- (4) 按照学校要求向评建工作办公室提供本单位的自评报告；
- (5) 负责组织本单位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学科专业建设特色与亮点培育与凝练工作；
- (6) 完成学校评建工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审核评估工作总体安排

评建工作分为“宣传发动”“自评自建”“预评改进”“专家评估”及“整改提高”五个阶段，各阶段的时间安排和主要任务如下：

（一）宣传发动与部署阶段（2022 年 9 月-2023 年 1 月）

1.深入组织学习，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工作任务。认真学习审核评估相关文件、材料，深入了解审核评估内涵，明确审核评估工作重点、范围及主要任务。

2.全面广泛动员，部署审核评估工作。召开各层次迎评动员会议，全面部署校、部门（单位）两级审核评估工作。

3.成立组织机构，确定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成立并确定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及组成人员、评建工作办公室及组成人员。明确部门分工和学院（部）工作，细化工作任务和日程安排，研究确定需要准备的迎评材料目录。

4.组织学习培训，提高评建素质。继续组织开展与审核评估相关的学习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评建工作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二）自评自建阶段（2023 年 1 月-2023 年 7 月）

依据审核评估的审核项目、要素和要点全面检查本科教学工作状况，收集、整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资料，形成支撑材料；准确把握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强整改和建设；初步形成自评材料，包括分项自评报告、自评依据、支撑材料等。

1.组织自查自纠，落实评建工作。各单位对照审核评估要求，把握标准和规范，查找问题，突出和体现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

2.完善制度建设，健全保障体系。根据高等教育发展形势和审核评估要求，对教学、科研、师资队伍建设等的有关文件进行全面清理、修订和完善，明确教学质量保障组织体系及评价反馈机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质量保障责任开展工作。

3.组织环境整治，完善教学条件。相关部门对教学楼、教室、实验室、教学场地、学生宿舍、图书馆等教学生活场所进行建设、维修，改善条件。

4.整顿教风学风，优化教学氛围。深入开展教风、学风建设，整顿教学秩序、

规范教学行为，形成勤奋敬业、积极向上的教学氛围。

5.加强专业建设，全面开展专业自评自建工作，强化专业办学标准，规范专业办学行为，不断提高专业办学质量。

6.开展课堂、实验、实践教学等专项督查，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全面提高各教学环节的专业人才培养达成度。

7.加强文档建设，落实检查整改。摸底教学文档建设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细化并下发文档建设标准，进一步规范文档建设工作。开展教学文档专项检查，再次梳理并整改。

8.全面总结自评，形成报告初稿。在全面自评的基础上，各单位对负责的审核评估要点进行总结，完成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初稿及支撑材料整理。

9.自评报告撰写小组完成学校《自评报告》初稿及相关支撑材料汇报准备。

(三) 预评和改进阶段(2023 年 7 月-2023 年 10 月)

根据各部门、各学院自评自建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系统地开展评估建设；聘请校内外专家进行学校预评估，根据预评估结果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充实各项材料，持续改进。

1.组织专项检查，修订自评报告。组织教学文档专项检查、支撑材料专项检查、建设项目专项检查，修改、审定《自评报告》初稿。

2.邀请专家预评，查找评建问题。学校邀请校内外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对学校进行一次预评估，全面检查审核评估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3.研讨整改方案，落实整改任务。根据预评专家意见，研讨形成学校整改建设方案，落实整改建设任务。各单位根据预评估的意见和建议，加强存在问题的整改，对存在的差距进行针对性建设，充实各项材料，持续改进。

4.完善自评报告，深化整改建设。总结前期工作，研究和解决各种问题；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拟定专家组到校工作方案、接待方案和专家评估案头

材料。各单位继续加强存在问题的整改，对存在的差距进行针对性建设，进一步充实各项材料，持续改进。

（四）专家评估阶段（2023 年 11 月）

1.线上评估

（1）做好专家线上评估各项工作；

（2）根据线上评估情况，修改完善自评报告、支撑材料、专家案头材料、基本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

（3）优化完善专家入校评估考察走访、听课看课、座谈访谈等环节方案。

2.现场考查

（1）做好线下考察（校内）准备工作，为进校考察专家组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做好专家组进校考察的接待、联络和服务保障工作；

（2）进一步营造氛围，调整状态，激发热情，上下协调，全力以赴，热情、周到、细致、高效迎接专家组进校评估；

（3）完成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时的校长工作报告及 PPT 制作；

（4）对评估组织工作的意见、建议，对评估专家和项目管理员的评价等进行汇总。

（五）反馈整改阶段（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

1.以问题为导向，依据专家《审核评估报告》，全面排查本科教育教学薄弱环节及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解决举措。

2.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完成《审核评估整改方案》，明确整改问题台账、整改任务书、时间表、校内督查督办机制和问责机制。

3.落实整改措施，接受整改回访。学校开展为期两年的整改工作，撰写整改工作总结并上报，接受上级部门的指导、监督。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既是全面检验和提高我校办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也是总结办学经验、查找存在问题的良好契机，对于学校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具有重大的意义。学校各级领导干部和全体师生员工必须充分认识审核评估的重要性，高度重视审核评估的迎评促建工作。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各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是评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负起领导责任，认真履行评建职责，充分调动本单位教职工参与评估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人人关心评估、全员参与评估的良好氛围。

（二）加强学习，把握重点

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与 2017 年的审核评估工作，在评估理念、评估方法、评估程序、评估重点等方面都有较大差别。要做好评建工作，必须认真学习审核评估指导意见和工作方案，深刻领会审核评估的思想理念和内涵要求，准确把握其指导思想、总体要求、评估重点。要深入研讨审核评估所蕴含的教育教学理念，把理念融入到日常教学过程中，把理念融入到评估建设中，真正使评估理念深入人心，使评估建设取得实效。

（三）以评促建，重在建设

全校上下要正确对待评估，积极开展评建，扎实完成任务。要将评估建设与日常教学工作相统一，要将评估建设与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十四五”发展规划等相结合，重点要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建立教学过程管理、质量监督评价、质量持续改进等保障教学质量的长效运行机制。

（四）统筹协调，有序推进

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是一项涉及到学校各个部门、所有学院的复杂的系统工程，任务非常艰巨，时间十分紧迫。各部门、单位要在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按照评估阶段任务要求，科学部署，强化落实，保证各阶段工作任务按期完成。评

建过程要加强部门和学院之间的沟通协作。广大教职员工必须服从评建工作大局，既要保证日常教学和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又要保证在评估建设上的精力投入，确保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有序推进。

附件：

- 1.《自评报告》撰写及相应支撑材料、佐证材料整理工作分工表
- 2.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责任分工一览表
- 3.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检查任务清单

（附件见通知原文）

关于表彰 2023 届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通报

学校各部门、单位：

经学院评选推荐、学校审定，共评出《基于 MaxEnt 模型预测铁坚油杉在中国的潜在适生区》等 292 篇 2023 届校级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现予表彰（详见附件）。

希望各教学单位以受表彰的学生和教师为榜样，认真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一步规范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加强学生学术规范训练、学术道德教育和创新能力培养，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附件：2023 届本科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获奖名单

（附件见通知原文）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2023 年 6 月 9 日

关于举办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第六届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的通知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举办 2023 年全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的通知》（湘教通〔2023〕106 号）和湖南省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组委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纪要精神，湖南省第八届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拟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举行。为提升我校学生创新创业水平与经营决策能力，为省赛及国赛选拔优秀队员，学校决定举办第六届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现将比赛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主办单位：教务处

承办单位：商学院

二、参赛对象

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均可以个人形式参赛。

三、竞赛形式

本次竞赛以“新道数智沙盘”为平台，各参赛选手虚拟成立一家公司，以生产型企业商业实战为背景，选手需承担起营销总监、财务总监等管理者的身份，经营好一家虚拟公司 4 个自然年度。内容涉及整体战略、资金需求规划、财务经济指标分析、生产产能规划、营销等专业知识。竞赛成绩根据模拟企业的最终权益及比赛表现综合评定。

四、竞赛组织

（一）竞赛报名

1.竞赛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

2.报名方式：有意参赛的同学务必加 QQ 群：602749608，进群填写报名信息

表。

3.校赛负责人：肖老师（手机：13973100723）

报名联系人：肖同学（手机：19118205536，QQ：2969770557）

（二）培训及参赛

1.培训。报名参赛的学生均以个人名义参赛，统一进行针对性的培训（1 个周末，两天），熟悉比赛规则及比赛系统操作，然后在商学院实验中心进行多轮模拟比赛训练。赛前培训及训练时间为报名截止日至本学期期末，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参赛。通过培训后，将于本学期期末考试后进行校赛。具体比赛时间、规则及其他事项，将于比赛前另行通知。对于在校赛中表现优异的同学，择优选拔若干名组成省赛队伍进行后续针对性强化训练，于 2023 年秋季学期代表我校参加湖南省第八届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竞赛。

五、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一、二、三等奖，设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学校将为获奖个人颁发获奖证书。

教务处

商学院

2023 年 6 月 12 日

学习交流

以智慧教育赋能多样化综合学习体系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高等教育学会会长 杜玉波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联合国教育峰会也将“促进数字学习和转型”作为教育变革的五大议题之一。智慧教育已成为全球教育变革发展的必然趋势，高等教育如何通过数字化引领人类未来，为人类谋进步引发国内外高等教育界关注、热议。

2022 年以来，教育部以建设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为重点，启动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推动实现教育数字化转型。截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用户覆盖 166 个国家和地区，平台与课程服务平台累计访问 292 亿次，选课学习接近 5 亿人次。应该说，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前景广阔的新机遇和强大持久的新动能。未来，以智慧教育赋能多样化综合学习体系，是构建更加多元的高等教育体系的必由之路，也是教育现代化的深刻内涵。从根本上讲，多样化综合学习体系就是面向受教育者，既可以打破学习者的身份壁垒，涵盖学历教育、非学历教育、各类教育培训等多种类型，实现“人人可学”；又可以打破学习的时空限制，实现“处处能学、时时可学”。

要坚持需求牵引、协同融合，完善以全方位育人为导向的智慧教育体系。教育的根本任务在于育人。智慧教育依靠数字化应用走向精准、科学、高效，不是说要忽视面对面交流的现实教育，虚拟教育只是现实教育的延伸，二者应该相互融合，互为补充。智慧教育需要协同产业发展与人才培养。当前，教育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精准匹配度相对不高，智慧教育为此提供了解决思路，就是要把产业实践的数字化技术融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并强化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的同步性，进而促进产

业转型和技术升级，助力国家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要坚持应用为本、服务至上，以智慧教育促进教育资源公平配置。探索个性化培养的新型教育模式，智慧教育可以通过数据分析学习者的学习情况和教师的教学评价，科学引导教师差异化指导学习者，实现因材施教，让每个学习者都能享有高质量的教育。要以智慧教育推进精准扶智，在智慧教育的环境下，教育将不再受限于时空，可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逐步缩小优质教育资源的国家、区域、城乡、校际差距，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缓解教育数字鸿沟问题，实现更加公平的教育。

要坚持示范引领、合作共赢，建设全球智慧教育发展共同体。探索中国式现代化数字治理方式，积极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全覆盖格局，推动各类教育教学要素融入国家智慧教育，创造中国智慧教育新生态，为世界提供智慧教育“中国方案”。要积极推动国际智慧教育交流合作，共享智慧教育平台建设经验和优质在线课程资源，建设智慧教育发展共同体，促进各国教育协同发展，彰显教育事业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的责任与担当。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智慧教育涉及教育管理、教育教学、教育科研等诸多方面，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精心谋划、共同发力。相信在高等教育界齐心协力、团结奋斗之下，教育数字化一定能够取得长足的发展，为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推动完善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主动应变 持续加强质量文化建设

全国高校质量保障机构联盟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教育评估分会副理事长 李亚东
常熟理工学院教学质量管理处处长 黄文祥

伴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从精英化到大众化再到普及化的跨越式发展，质量管理问题一直备受社会各界关注。在政府部门主导下，高等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坚持多主体“以外促内、齐抓共管”，特别是实行了“五位一体”高校本科教学评估制度，促进了由外部“以评促建”逐步转向高校自我质量保障。

需要注意的是，各类外部的审核、评估、认证和内部的质量保障，其质量管理思想都是“基于标准”的质量监督与反馈控制，在守住“质量底线”和确保“有质量”方面确实卓有成效。然而，当前我国已进入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新阶段，高等教育普及化不再是简单的规模上的量变，更要求实现从“有质量”到“高质量”的质变。“高质量”即追求卓越、争创一流，是一个永无止境、不断超越的过程，“达标性”质量管理显然已经无法满足这种发展需求。

高等教育普及化如何从量变到质变，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华丽转身？大学质量文化是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内生动力。加强大学质量文化建设，是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

告别对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简单化理解

我们不能简单地将“高质量”理解为“提高质量标准”，也不能依赖政府部门划定一个“高标准”。因为“高质量”是水涨船高的相对标准，而政府所发布的标准通常是“下要保底，上不封顶”。

究竟该如何全面理解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认清我国高质量发展的时代特征及内涵。“高质量发展”是党和政府在对当今国际国内形势、社会发展趋势以及自然环境变化等多重因素进行综合研判的基础上提出的，体现了对社会发展复杂性和综合性的深刻认识。任何领域的“高质量发展”都要与其他各领域协调发展。协调发展和持续发展是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特征。高质量发展是一种新的发展观，需要以创新为动力推动系统重塑和结构重构，优化结构、深化改革、强化治理等是其发展的基本特征；高质量发展是一种新的质量观，以往的“底线质量”和“合格质量”难以满足新需求；高质量发展还是一种新的发展模式，需要从以数量增长为特征的路径依赖式发展模式，转向以系统转型与重构、结构性优化等为特征的新的发展模式，亟待发展路径“变轨超车”式的改革创新。

理解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内涵实质及核心。高等教育的根本任务是立德树人，其高质量发展的内涵实质就是人才培养的高质量，衡量的标准就是看人才培养与社会发展的关系。高质量发展新阶段，高等教育不仅要培养适应社会发展的建设者，更需要培养出建设创新型国家、引领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人才。要实现这一质的飞跃，不可能依靠对传统高等教育体系进行点滴改良，而必须进行系统而彻底的变革。构建高质量的高等教育体系，重在更新教育理念、变革育人方式和办学模式、改革管理体制和保障机制，核心在于高等教育体系的创新。

聚焦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本问题进行战略谋划。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首先要聚焦人才培养，重点是关注发展中所要产生的“质的变化”。这不仅体现在高等教育各个领域的发展上，也体现在教育功能、课程结构、教学方式和评价标准等方面，需要高校思考应该追求什么样的教育质量。其次，要把握教育教学及评价改革的新挑战。从高等教育发展的重点来看，人才培养、办学绩效已成为衡量质量高低的重要指标，但当前的人才培养评价较多关注的是培养层次和学术规格，对质量的理解

存在着简单化、同质化的倾向，对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价往往被“就业”所取代。另外，办学绩效评价更多还是关注资源的投入和数量的增加，国家提出的是否满足社会发展的需要、是否符合教育教学规律、是否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等重大问题还没有受到真正重视。我们必须从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根本问题出发，进行战略谋划，明确指标，并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拿出切实的方案，踏踏实实地付诸行动。

把握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的着力点。建设高质量的高等教育体系需要围绕建设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体系进行全面的改革创新，在工作中紧紧抓住两个着力点。一是以“四新”（即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急先锋，发挥高质量人才培养的示范作用。二是聚焦专业、课程、教材、技术、教师等人才培养基本单元。

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

面对新阶段高质量发展追求卓越的新要求，高校亟待加强制度建设与文化建设的联动，以大学质量文化建设促进质量保障制度建设，最终落实到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上。为此，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转型升级成为当务之急。

正视质量保障工作存在的问题，纠正认识上的误区。当前，各类高校普遍基于 ISO9000 标准的思想来构建内部质量保障体系，通过明确标准体系、教学资源保证、教学过程监控和教学效果评价及反馈改进，来达到预设的质量目标。然而，这样的质量保障体系在高质量发展面前暴露出了一定的“基因缺陷”。如，质量保障制度“约束有余，激发不足；规范有余，生发不足；程序有余，实效不足；改变有余，定力不足”。质量保障是制度层面的，它是一种底线思维、达标质量的产物。要实现高质量、内涵式的发展，更需要强调价值层面，即高校质量文化的培植。适应高质量发展的保障体系，应该有利于激发内生动力。文化是防止制度僵化的润滑剂，质量保障体系的转型升级需要制度建设与文化建设的联动。

正确处理质量保障、质量管理与质量文化之间的辩证关系。质量保障与质量提升是同一个过程的两个方面，基于问责制能保证质量，但难以提升质量。教育教学过程是非标准化的生产过程，其质量是由教师、学生、环境等众多复杂因素共同决定的，很难由预先确定的统一标准和静态框架来控制。当前，高校质量管理实施过程中有两个问题值得反思：一是在教学中能否真正实现对过程质量的控制？二是对质量过程的控制是否能够提升教学质量？质量管理是自上而下的，更注重结构、标准和流程，目标主要是追求效率；质量文化很大程度上是组织共同的追求、愿景和承诺。质量管理和质量文化是相互依存的，质量管理本身就含有文化的元素。质量工作就是促进质量管理和质量文化不断迭代、进化和提升。

“内外联动”推动高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向质量文化转型。以往，我国高校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很大程度上是受到外部评估推动的。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首次将“质量文化”列为审核要素，强调“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以下简称“五自”）的质量文化建设。鉴于大学对外部管理有着“路径依赖”，各类高校应在与外部评估良好对接的同时，保持自身的特色和发展能力。过于频繁的外部评估和过于刚性的外部行政管理，有可能对大学质量文化建设以及大学自主发展造成伤害，难以持续促进大学教育质量的稳步提升。面对高质量发展的新使命，当前已有越来越多的高校着手优化内部质量保障体系，探索建设有本校特色的质量文化，并内化为全体师生共同的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

大力推进“五自”质量文化建设落到实处

质量文化是持续提升大学教育质量最持久的内生动力。从世界范围内看，从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世界发达国家对于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从强调外部质量保障走向内部质量保障，从强调资源要素投入转向强调学生发展，由此形成了“学生中

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三大质量保障理念，进一步推动了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从外部控制转向内部质量文化建设新阶段。我国的高等教育质量管理也经历了从外部评估监督到内部质量保障，再转向质量文化建设的过程。“新时代高教 40 条”和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方案，不仅吹响了“加强大学质量文化建设”的进军号，还在评估中审核高校“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意在“以评促建”，把大学质量文化建设落到实处。然而，当前一些高校的质量文化建设不同程度地存在思路模糊、路径依赖、行动乏力等问题，迫切需要厘清认识。

一是正确理解和全面认识大学质量文化的内涵及特征。一般认为，质量文化是以大学持续改进和提升质量为目标的组织文化，包括自上而下的共同价值观、信念、期望和承诺等文化心理要素，以及自下而上的以提高质量为目标，以明确流程协调个体努力等结构性管理性要素。这两个要素需要通过“沟通、讨论、参与”形成一个整体，集成共同的追求、愿景和承诺。同时，质量文化也是一个多元概念，从不同的视角有不同的认识。简言之，质量文化是将文化元素、结构维度和能力结合成一个整体框架，支持利益相关者的发展愿景、共同价值观和信念。沟通、参与以及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互动的结合，对质量文化的成功建设至关重要。

二是学习借鉴欧洲“大学质量文化项目”的有益经验。欧洲大学协会（EUA）2002—2006 年推行“大学质量文化项目”，旨在培育大学内部质量文化的需求意识，以质量文化促进大学改善内部质量管理和提高质量水平。项目包含 8 个部分，概括起来有三方面要素：一是过程性要素，如战略、组织、结构、内部评价和反馈闭环；二是组织和领导的要素，如质量保障的组织；三是利益相关者，包括学生、教师、行政人员，以及外部利益相关者。这三方面要素叠加，在学校层面把学校战略目标和个体的利益、外部的利益，通过组织结构、内部评价和反馈以及领导的作用，形

成个体目标和整体目标的协调一致。

三是积极探索我国“五自”大学质量文化建设新路径。中国大学质量文化建设不能完全照搬国外大学的做法，因为质量文化根植于大学自身的独特文化。同时，也不能简单移植企业质量文化，因为大学是一个特殊的组织，学术性和创造性是其重要特征，大学所有的质量都需要用创造性来衡量，这与企业主要依靠规制形成质量文化有很大差异。大力推进我国高校质量文化建设，不是空中楼阁或异军突起，而是源自我国高等教育界对质量保障制度文化转型升级的执着追求。

关于建设中国特色的大学质量文化，主管部门已经明确提出两条行动准则——“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和“五自”。要使行动准则有效落地，实现以下三个转变至关重要：一是从规制型向创新型转变。改进管理制度和质量保障体系要求在制度设计中留有创造空间，充分激发主体的内生动力，最大限度地释放教师和学生的创造力。二是从服从性向认同性转变。高质量要求追求卓越和争创一流，需要组织成员“不待扬鞭自奋蹄”，但前提是质量目标、价值信念要得到组织成员的认同，并成为共同的追求、愿景和承诺。只有基于这种认同性文化，组织成员才能真正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三是从自上而下向自下而上转变。“五自”质量文化建设更加重视组织成员的价值观、参与、合作、沟通与赋权，既要发挥文化无形的韧性约束，又要促使组织成员形成自发、自主、自觉的行动。为此，应将质量保障的重心下移，压实组织成员的主体责任，并通过结构性管理协调个体努力，围绕持续提高质量形成自下而上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以推动大学不断前行、不断超越。

四是充分发挥专业社团组织推进大学质量文化建设的作用。2021 年，全国高校质量保障机构联盟发布了《中国大学质量文化建设指南》，倡导四大理念：第一，质量文化是一种以持续提高质量为目标的组织文化，只有成熟稳定的质量文化才是持

续提升大学质量的根本保证。第二，大学质量文化根植于自身的独特文化，建立以校为本的质量观和质量文化是每个高校的责任和义务。第三，大学质量文化是一种行为方式、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也是一种发展理念、精神文化和团队意识。第四，大学质量文化建设是一项系统的质量工程，从经验走向管理、从评估走向保障、从制度走向文化要经历不断沿革和迭代发展的过程。适应高质量发展的我国高校质量文化建设，需要“内外结合”“上下联动”，并最终落到内部、沉到底部，内化为组织成员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

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归根到底还是要落实到实践层面，国内不少高校在质量文化建设方面已进行了有益探索，现实中也不乏质量文化建设的典型案例。为指导和帮助高校进一步完善，并充分发挥示范辐射作用，全国高校质量保障机构联盟还将有计划地选树“质量文化建设示范校”，从“选”和“树”两个方面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的大学质量文化建设，为促进我国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